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旅行意外伤害保险附加未成年子女住院陪同保险条款（A款）

C00006032322020052105962

总则

第一条 本附加险保险合同（以下简称“本附加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及批单等组成。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取书面形式确认。

第二条 凡投保《利宝旅行意外伤害保险》（以下简称“主险”）的被保险人，可投保本附加险。

保险责任

第三条 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持有有效证件在境外或境内旅行时，其同行的未成年子女因遭受主险约定的意外伤害事故或罹患突发性疾病，在保险人认可的医疗机构经医生诊断必须且已连续超过二十四小时住院接受医学必需的治疗，合格医师建议被保险人陪同其未成年子女住院治疗的，保险人负责给付由此而发生的陪同住宿费用。

保险人对被保险人给付的保险金以保险单载明的陪同住宿费用保险金额为限，当达到该限额时，本附加险合同终止。

责任免除

第四条 保险人不承担在下列期间发生的或由下列原因导致的任何赔偿责任：

- （一）主险合同已经列明的责任免除事项；
- （二）被保险人的未成年子女投保前已存在的疾病或其并发症；
- （三）被保险人的未成年子女存在先天性疾病或先天性畸形；
- （四）被保险人的未成年子女非因意外伤害而进行的牙科治疗、洗牙、洁牙、手术、牙齿修复、植种或牙齿整形；
- （五）被保险人的未成年子女非因意外伤害而进行的视力矫正或因矫正视力而作的眼科验光检查、屈光不正；
- （六）被保险人的未成年子女的美容手术、外科整形手术或者任何非必要的手术；

(七) 被保险人的未成年子女的健康体检、疗养、特别护理、康复治疗、物理治疗、心理治疗、安胎及分娩（包括剖腹产、流产及引产）；

(八) 被保险人的未成年子女因椎间盘突出症或错位、避孕或绝育手术、扁桃腺、腺样体、疝气、女性生殖器官疾病、药物过敏或上述疾病导致的手术，但若为避免生命危险或健康永久性损伤而导致被保险人需立即接受的紧急治疗或手术，不适用本项责任免除规定；

(九) 被保险人的未成年子女精神疾病、错乱、失常、分裂，受酒精、毒品、管制药物影响或滥用、误用药物；

(十) 根据被保险人的未成年子女的主治医生的意见，可以被合理延迟至被保险人返回境内后进行而被保险人坚持在境外进行治疗或手术；

(十一) 未能取得医院或医生证明；

(十二) 被保险人的未成年子女旅行的目的是为了进行治疗或该旅行违背医嘱；

(十三) 任何因第三者提供服务而被保险人不需负责给付的费用或任何已包含在旅行收费中的费用。

保险期间

第五条 除另有约定外，本附加险合同的“保险期间”同主险合同一致。

保险金申请与给付

第六条 保险金申请人向保险人申请给付保险金时，应提交以下材料：

- (一) 保险金给付申请书；
- (二) 保险单或相关保险凭证；
- (三) 被保险人与该名未成年人子女的关系证明；
- (四) 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证明、住院病历、出院小结复印件等相关材料；
- (五) 陪同住院费用票据；
- (六) 医疗机构建议被保险人需陪同其未成年子女住院治疗的证明材料；
- (七) 若被保险人委托他人申请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
- (八) 保险金申请人所能提供的其他与本项申请相关的材料。

其他事项

第七条 本附加险条款属于对应主险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八条 本附加险条款内容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释义

第九条 本附加险条款中未定义词语，以主险条款中的释义为准。

第十条 本附加险条款中，以下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1. **未成年子女：**指被保险人已出生 30 天至 18 周岁（不含）的亲生子女、有抚养关系的继子女及合法收养的子女。

2. **突发性疾病：**指被保险人在本附加险规定的保险期间内，在旅行时首次罹患的突发性疾病或出现的症状，但不包括本附加险生效前罹患的任何疾病或出现的任何症状及任何慢性疾病。

3. **住院治疗：**被保险人因意外伤害而遭受身体伤害，经医师诊断必须在医院接受持续的治疗，且正式办理入院手续。若被保险人因非治疗需要而离开医院 12 小时以上，则视为自动出院。保险人仅对离院当日以前的住院津贴承担保险责任。

4. **先天性疾病：**指被保险人一出生就具有的疾病（症状或体征）。这些疾病是因人的遗传物质（包括染色体以及位于其中的基因）发生了对人体有害的改变而引起的，或因母亲怀孕期间受到内外环境中某些物理、化学和生物等因素的作用，使胎儿局部体细胞发育异常，导致婴儿出生时有关器官系统在结构或功能上呈现异常。

5. **投保前已存在的疾病：**是指被保险人于其在本附加险项下承保前两年内曾出现任何症状而引致一正常而审慎的人寻求诊断、医疗护理或医药治疗；或被保险人于其在本附加险项下获保前两年内曾经医生推荐接受医药治疗或医疗意见。